

合同编号: sryh-nylc-2025002

【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销售理财产品协议

宁银理财有限
骑缝专

甲方:【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甲 方：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傅炳生

地 址：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 107 号

乙 方：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丽

地 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和源路 318 号 26 层、
30 层、32 层

一、总则

（一）双方已签署《代理销售理财业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主协议），就乙方委托甲方代理销售由乙方担任管理人的理财产品等事宜达成一致。

（二）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主协议项下具体理财产品基本要素、业务及资金清算流程、理财资金指定收款账户、代理销售服务费用等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代理销售理财产品协议（以下简称产品协议）。

（三）本产品协议的约定适用于甲方代理销售由乙方担任管理人的宁欣天天鎏金、宁欣封闭式、宁欣定开、宁欣日日薪、宁欣日日盈、宁欣短持（含日开）系列理财产品。

（四）本产品协议系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人民银行、国务院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以下统称监管机构）

的相关规定（以下简称监管规定）签订。本产品协议签订后，如因新颁布或新修改的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导致任何条款不再适用，双方应就相关条款另行协商。协商期间，上述相关条款应中止履行。

二、产品发售

（一）乙方应于理财产品募集起始日前【2】个工作日通过乙方于本协议第五条指定的联系邮箱（下称乙方指定邮箱）以邮件形式向甲方于本协议第五条指定的联系邮箱（下称甲方指定邮箱，与乙方指定邮箱统称指定邮箱）发送拟委托甲方代理销售的理财产品信息及销售文件，理财产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代码、产品名称、分配给甲方的销售额度、客户维护费率（年化）等，征询甲方代销意见。

（二）甲方同意销售的，应及时完成系统设置，确保产品信息与乙方提供的销售文件一致，确保产品在销售文件约定的时间上线销售。甲方不同意销售的，应于收到乙方邮件后【1】个工作日内通过甲方指定邮箱向乙方指定邮箱或双方认可的其他方式回复。

三、资金结算

（一）产品的认（申）购和赎回、到期

1. 认购的具体作业流程如下（T日指理财产品募集期最后一日；T+n日指理财产品募集期最后一日后的第n个工作日，工作日含银行间工作日、交易所工作日、基金工作日等，

具体以销售文件表述为准)

针对 $T+n$ ($n \geq 1$) 确认的产品 (n 值具体以销售文件为准):

T 日 18:00 前, 甲方向乙方报送投资者认购申请数据。

T 日 18:00 后, 乙方按所接收的投资者认购申请数据进行交易处理。

$T+1$ 日 8:00 前, 乙方将其对投资者认购申请数据的确认结果发至甲方。

$T+1$ 日 10:00 前, 甲方将乙方确认认购申请有效的投资者认购款全额划往乙方理财募集结算资金专用账户。如涉及甲方无法按照乙方确认有效的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进行全额划款的, 甲方须及时提示并配合乙方完成投资者份额强减工作以确保在 $T+1$ 日 10:00 前能够按照调整后乙方确认认购申请有效的投资者认购款全额划往乙方理财募集结算资金专用账户。

$T+1$ 日当天, 甲方为乙方确认认购申请失败的投资者办理认购款项退回手续。

2. 申购的具体作业流程如下 (T 日指产品申购开放日最后一日, $T+n$ 日指理财产品申购开放日最后一日后的第 n 个工作日, 工作日含银行间工作日、交易所工作日、基金工作日等, 具体以销售文件表述为准)

针对 $T+n$ ($n \geq 1$) 确认的产品 (n 值具体以销售文件为

准):

T 日 18:00 前, 甲方向乙方报送投资者申购申请数据。

T 日 18:00 后, 乙方按所接收的数据进行交易处理。

T+n 日 8:00 前, 乙方将其对投资者申购申请的确认结果发至甲方。

T+n 日 10:00 前, 甲方将乙方确认申购申请有效的投资者申购款全额划往乙方理财募集结算资金专用账户。如涉及甲方无法按照乙方确认有效的投资者申购申请确认金额进行全额划款的, 甲方须及时提示并配合乙方完成投资者份额强减工作以确保在 T+n 日 10:00 前能够按照调整后乙方确认申购申请有效的投资者申购款全额划往乙方理财募集结算资金专用账户。

T+n 日当天, 甲方为乙方确认申购申请失败的投资者办理申购款项退回手续

3.赎回的具体作业流程如下 (T 日指产品赎回开放日最后一日, T+n 日指理财产品赎回开放日最后一日后的第 n 个工作日, 即赎回确认日, T+n+k 日指理财产品赎回确认日后的第 k 个工作日, 即赎回到账日, 工作日含银行间工作日、交易所工作日、基金工作日等, 具体以销售文件表述为准)

针对 T+n ($n \geq 1$) 确认、T+n+k ($k \geq 0$) 兑付的产品 (n 值、k 值具体以销售文件为准):

T 日 18:00 前, 甲方向乙方报送投资者赎回申请数据。

T 日 18:00 后，乙方按所接收的数据进行交易处理。

T+n 日 8:00 前，乙方将其对投资者赎回申请的确认结果发至甲方。

T+n+k 日 17:00 前，乙方将确认的赎回款项划付至甲方用于接收代销乙方全部理财产品赎回款的账户。甲方应按照销售文件、产品公告，及时将赎回款划到投资者账户。

在发生巨额赎回时，赎回业务的办理按销售文件、产品公告等有关规定处理。

4.到期的具体作业流程如下（T 日指理财产品到期日；T+n 日指理财产品到期日后的第 n 个工作日，即理财产品的清盘日，工作日含银行间工作日、交易所工作日、基金工作日等，具体以销售文件表述为准）

针对 T+n ($n \geq 1$) 兑付的产品（n 值具体以销售文件为准）：

T+n 日 17:00 前，乙方将确认的到期款项划付至甲方用于接收代销乙方全部理财产品到期款的账户。甲方应按照销售文件、产品公告，及时将到期款划到投资者账户。

5.产品分红的具体作业流程如下

如遇产品分红，乙方将分红款项划付至甲方用于接收代销乙方全部理财产品分红款的账户。甲方应按照销售文件、产品公告，将分红款及时划到投资者账户。

乙方理财募集结算资金专用账户：

户名：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账号：12010122000928348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332083396

甲方用于划出代销乙方全部理财产品认购款的账户：

户名：【宁银理财认申购归集过渡户】

开户行：【上饶银行清算中心】

账号：【100101262141001105】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433076801】

甲方用于划出代销乙方全部理财产品申购款的账户：

户名：【宁银理财认申购归集过渡户】

开户行：【上饶银行清算中心】

账号：【100101262141001105】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433076801】

甲方用于接收代销乙方全部理财产品赎回款的账户：

户名：【宁银理财赎回归集过渡户】

开户行：【上饶银行清算中心】

账号：【100101262141001106】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433076801】

甲方用于接收代销乙方全部理财产品到期款的账户：

户名：【宁银理财赎回归集过渡户】

开户行：【上饶银行清算中心】

账号：【100101262141001106】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433076801】

甲方用于接收代销乙方全部理财产品分红款的账户：

户名：【宁银理财赎回归集过渡户】

开户行：【上饶银行清算中心】

账号：【100101262141001106】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433076801】

四、销售费用

甲方销售费用包括销售服务费、客户维护费、销售代理费等。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协议项下理财产品具体销售费用收取标准和方式如下：

（一）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是指乙方依据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约定，从甲方代理销售的理财产品总份额或总净值中计提的一定比例的费用，用于支付甲方销售费用。

1. 费用计算

甲方销售服务费的费率以及计算公式以甲方代销产品的产品销售文件披露为准。

2. 费用支付

双方应于每季度首月的前 5 个工作日内，通过指定邮箱核对上季销售服务费明细。核对无误后，乙方应于 15 个工作日内将甲方应得的销售服务费划款至甲方理财产品销售服务费收款账户。

(二) 客户维护费

客户维护费是指乙方依据理财产品销售情况自行计提并支付甲方的相关销售费用。

1. 费用计算

甲方客户维护费计算方法为：

$$F = E \times \text{客户维护费率（年化）} \div 365$$

F 为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每一自然日应计提的客户维护费

对于封闭式理财产品，E 为乙方确认的理财产品实际募集客户资金金额。

对于开放式理财产品，E 为理财产品上一自然日的产品总净值（E 在产品成立日为产品总份额）。

其中，“客户维护费率（年化）”以每期理财产品双方约定确认为准。

2. 费用支付

双方应于每季度首月的前 5 个工作日内，通过指定邮箱核对上季度客户维护费明细。核对无误后，乙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将甲方应得的客户维护费划款至甲方理财产品客户维护费收款账户，甲方在收到客户维护费款项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依据税务机关规定向乙方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内容为金融服务.直接收费金融服务）。

甲方向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乙方应当及时核对发票信息，如发票信息有误，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须在收到书面通知并核实确需重新开立后及时将重新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寄至乙方。如甲方未能按乙方要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三）销售代理费

销售代理费包含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转换费。

1、费用计算：以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约定为准。其中，销售代理费分成比例以每期理财产品双方约定确认为准。

2、费用支付：甲方按约定费率分成比例收取销售代理费，甲、乙双方应于每季度首月的前 5 个工作日内，通过指定邮箱核对上季度销售代理费明细。核对无误后，乙方应于 15 个工作日内将甲方应得的销售代理费划款至甲方理财产品销售代理费收款账户。

甲方理财产品销售服务费收款账户：

户名：【理财代销手续费收入】

开户行：【上饶银行清算中心】

账号：【100101511191001001】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433076801】

甲方理财产品客户维护费收款账户：

户名：【理财代销手续费收入】

开户行：【上饶银行清算中心】

账号：【100101511191001001】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433076801】

甲方理财产品销售代理费收款账户：

户名：【理财代销手续费收入】

开户行：【上饶银行清算中心】

账号：【100101511191001001】

大额支付系统行号：【313433076801】

五、联系信息

甲方指定【2】名、乙方指定2名业务联系人负责本产

品协议项下相关事宜，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有变更，应事先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甲方联系人信息：

姓名	职务	手机	座机及传真	电子邮箱
彭青睿	副经理	15870991311	0793-8292262	815584327@qq.com
傅慧琴	副经理	13340081909	0793-8292262	fuhq@srbank.cn

乙方联系人信息：

姓名	职务	手机	座机及传真	电子邮箱
张薇薇	渠道拓展岗	16601714768	0574-87087552	Zhangweiwei@wmbnb.com
张航	渠道拓展岗	18817719917	0574-87087552	zhanghang@wmbnb.com
销售部邮箱				xiaoshoubu@wmbnb.com
运营部邮箱				yunyingbu@wmbnb.com

六、其他规定

（一）本产品协议是对主协议的补充，与主协议具有同等效力。本产品协议与主协议不一致的，以本产品协议为准；本产品协议未作约定的，按主协议执行。

（二）双方为本产品协议之目的相互提供的信息、以及本产品协议本身均属保密信息，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该等信息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但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另有要求的除外。

（三）本产品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主协议终止的，本产品协议随之终止。

（四）双方可根据代理销售理财业务开展情况，协商修改或终止本产品协议。但本产品协议的终止不影响对销售期间发生的应尽未尽事项的处理。

（五）本产品协议一式【4】份，甲方持【2】份，乙方持【2】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为【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代理销售理财产品协议》签署页)

甲方: 【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 2025 年 8 月 21 日



乙方: 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 2025 年 8 月 21 日

